



第七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

2022 年 6 月 30 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6/L.70)]

76/294.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大会

通过本决议附件所载加强全球道路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 90 次全体会议

附件

加强全球道路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政治宣言

2030 年道路安全展望：确保行动和交付十年

我们，国家和政府部长和其他代表，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和 7 月 1 日齐聚联合国，举行一次高级别会议，专门讨论加强全球道路安全问题：

认识到道路安全是紧迫的优先发展重点，是重大公共卫生问题，也是社会公平问题，在中低收入国家尤其如此，因为在这些国家，90%以上的道路交通伤亡事故由交通量增加、基础设施迅速扩张和异质交通组合造成，道路安全既是我們实现可持续发展这一共同目标的驱动力，也是其中一部分，具有跨领域影响，需



要采取跨部门协作行动，在这方面，强调在提高认识和解决道路安全问题方面加强国际合作的重要性；

回顾大会关于加强全球道路安全的各项决议；承认前三届全球道路安全问题部长级会议及其成果文件的重要性；欢迎宣布第一个 2011-2020 年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和第二个 2021-2030 年道路安全行动十年；

还重申在当前采取行动实现可持续发展十年中及时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 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² 的重要性，并重申《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³ 和根据该公约通过的《巴黎协定》；⁴

重申大会决定邀请世界卫生组织与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密切合作，担任联合国系统内道路安全问题协调员；回顾世界卫生大会 2004 年 5 月 22 日通过的第 57.10 号决议，⁵ 其中接受了大会邀请；又回顾任命了秘书长道路安全问题特使并设立联合国道路安全基金；

又重申在 2030 年之前继续就《2030 年议程》中与道路安全相关的所有具体目标(如具体目标 3.6 和 11.2)采取行动的重要性；认识到这些具体目标在助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 和 11 以及促进就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包括消除贫困、性别平等、气候变化、体面工作、创新和运输)采取行动方面的重要性；

认识到道路交通碰撞事故继续给社会造成巨大的全球负担，一方面造成人类痛苦，每年发生近 130 万例本可预防的死亡和约 5 000 万例受伤事故，另一方面给各国造成的平均损失占其年度国内生产总值的 3%至 5%，这使道路安全成为公共卫生和发展的紧迫优先事项；

重申人人无一例外地有权享有可达到的最高标准身心健康；

认识到道路交通碰撞事故对儿童和青年的影响，强调必须考虑到他们的需要，以及包括老年人和残疾人在内的处于弱势的道路使用者的需要；

还认识到解决道路安全问题主要是各国政府的责任，同时也认识到努力构建一个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和重伤的世界是公共和私营部门、学术界、专业组织、非政府组织、公民和媒体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共同责任；

承认有必要促进道路安全和可持续运输，以确保全球供应链连通性的复原力和有效运作，包括医疗用品，并提供旅行便利，促进以可持续、有复原力和包容各方的方式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中恢复；

¹ 第 70/1 号决议。

² 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

³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771 卷，第 30822 号。

⁴ 见 FCCC/CP/2015/10/Add.1，第 1/CP.21 号决定，附件。

⁵ 见世界卫生组织，WHA57/2004/REC/1 号文件。

欢迎制定《2021-2030 年第二个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全球计划》，该计划提供了一套供各国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采用的备选方案和战略，同时认识到应通过承诺、领导力和伙伴关系、长期持续资助(包括公共和私人资助)、适当立法、强化机构、各级有利环境、教育和培训、能力建设、知识共享和宣传，支持在国家国际层面实施专门行动，并应以技术和创新、数据、证据和最佳做法为指导；

承认没有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模式，全球一级的宏伟目标必须考虑到每个国家的具体情况及其需求、不同的国家现实、能力、政策和优先事项，并鼓励加大力度，通过分享最佳做法和有效执行机制以及提供相关技术支持，支持和促进加速实现所有与道路安全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致力于加大努力，并采取以下行动：

1. 推动实施《2021-2030 年道路安全行动十年全球计划》，该计划阐述了为实现到 2030 年将道路交通死亡人数至少减少 50%而建议采取的主要行动，并呼吁制定减少所有道路使用者死亡和重伤的国家目标，特别关注最易受道路交通事故伤害的道路使用者的安全需求，包括行人、骑自行车者、骑摩托车者和公共交通使用者，同时考虑到国情、政策和战略；

2. 制定和实施区域、国家和国家以下各级计划，其中可包括道路安全目标或其他已设定的循证指标，并制定循证实施程序，为此采用全政府和全社会办法，指定国家道路安全协调中心并建立其网络，以促进与世界卫生组织合作，跟踪实施 2021-2030 年第二个道路安全行动十年的进展情况；

3. 促进与运输、卫生、教育、金融、环境和基础设施等领域的相关利益攸关方系统地接触，鼓励会员国考虑加入各项联合国道路安全法律文书，⁶ 并在加入后适用、执行和推广其规定或安全条例；

4. 通过促进城乡道路基础设施安全设计和工程的政策，实施安全系统办法；设定安全适当的速度限制，并辅以适当的速度管理措施；促进实现多式联运和非机动出行；尽可能建立机动车和非机动车交通的最佳组合，特别重视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包括自行车共享服务、安全的行人基础设施和平交道口，特别是在城市地区；

5. 采用基于证据和/或科学的良好做法，处理主要风险因素，包括不使用安全带、儿童约束系统和头盔、影响安全驾驶的病情和药物、在酒精、麻醉药品及精神药物和精神作用药物影响下驾驶、不当使用手机和其他电子装置(包括驾驶时发短信)、超速行驶、在低能见度条件下驾驶、驾驶员疲劳以及缺乏适当的基础设施；执法工作，包括道路治安，加上宣传和教育举措，辅之以直观和有利于遵守法律的基础设施设计，以及强大的应急反应和碰撞后护理系统；

⁶ 提及与条例或标准有关的联合国法律文书并不意味着根据这些协定制定的条例是世界贸易组织《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和世贸组织技术性贸易壁垒委员会的相关决定所指的“国际标准”。

6. 确保道路基础设施的改善和投资遵循综合道路安全方法，尤其考虑到道路安全与消除一切层面贫困之间在的联系、身体健康(包括视力障碍)和精神健康问题、实现全民健康覆盖、经济增长、优质教育、减少国家内部和国家之间的不平等现象、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体面工作、可持续城市、环境和气候变化，以及道路安全的更广泛社会决定因素和综合、相互关联和密不可分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并确保所有道路使用者的最低安全性能标准；

7. 确保适当的道路使用者保险计划，加强对道路交通碰撞事故所有受害者及其家属的支持；加强入院前护理和事故后应对措施；鼓励为受伤者和残疾人提供适当服务，以便早日康复和重新融入社会；

8. 改善职业驾驶员，特别是商用车驾驶员的工作条件，包括推行关于工作安全、健康和道路安全以及适当道路和车辆状况的高标准，并邀请会员国实施根据关于培训、认证和颁发驾照、健康和驾驶评估的公认标准建立的职业驾驶员资格评定框架；

9. 将性别平等视角纳入交通运输政策的所有政策制定和执行工作，对安全、有保障、包容、无障碍、可靠和可持续出行以及不受歧视地参与交通运输作出规定；确保各项政策照顾到可能处于弱势的道路使用者，特别是儿童、青年、老年人和残疾人；

10. 提供有据可依的道路安全知识和认识方案，促进所有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文化，并通过宣传、培训和教育应对危险行为，特别是在青年和更广泛的道路使用群体中，并鼓励私营部门参与补充国家努力，促进提高道路安全意识，这是企业社会责任的一部分；

11. 通过分享良好做法、成功的实施机制和技术标准，加强道路安全方面的国际合作；确保二手车符合相关国家安全和排放标准，努力确保到 2030 年为每个市场生产和销售的所有车辆都具备适当水平的安全性能，并尽可能为使用安全性能更强的车辆提供奖励；鼓励通过独立于汽车制造商的新车评估方案提供有关车辆安全的消费者信息，并鼓励与世界卫生组织和其他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分享这种消费者信息；酌情统一有关培训、驾驶时间和工作条件、车辆登记、认证和颁发驾照的做法；

12. 承认无条件地提供充足、可预测、可持续和及时的国际资助对于补充各国、特别是中低收入国家调动国内资源的努力非常重要；支持发展中国家的资助需求，为此酌情利用联合国道路安全基金和其他专门机制，促进安全道路运输基础设施，并支持采取必要措施实现自愿性全球绩效目标，包括支持联合国系统所有道路安全基金和机制进行自愿筹资；

13. 在道路安全领域促进能力建设、知识共享、技术支持和技术转让方案和举措，特别是在面临独特挑战的发展中国家，并尽可能通过北南、南南和三方合作模式以及公私协作，将这些方案和举措纳入可持续发展援助方案；

14. 根据国家要求，利用智能运输系统和合作式智能运输系统，促进车辆自动化和交通管理新技术的开发、知识共享和部署，以改善无障碍情况和道路安全的所有方面，同时也监测、评估、管理和缓解与快速技术变革和增加连通性有关的挑战；

15. 促进国际和国家道路安全，为此鼓励研究，改进和协调道路安全分类数据收集工作，包括道路交通碰撞事故、造成的伤亡和道路基础设施数据，其中包括从区域道路安全观察站收集的数据，以便更好地为政策和行动提供信息；加强道路安全数据能力，包括在中低收入国家，并在国际一级提高系统和综合数据收集的质量和可比性，以便进行有效的循证决策并付诸实施，同时考虑到隐私和国家安全因素；请世界卫生组织继续监测和报告实现行动十年目标的进展情况；

16. 充分发挥多边体系的潜力，特别是世界卫生组织、秘书长道路安全问题特使的斡旋、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和相关联合国实体以及包括全球道路安全伙伴关系在内的其他利益攸关方，向会员国提供专门的技术援助支持，并应其请求，酌情支持它们适用自愿性全球道路安全绩效指标；

17. 请秘书长与世界卫生组织和其他相关机构协商，在大会第七十八届和第八十届会议期间提出一份进展报告，其中包括关于执行本宣言努力加强全球道路安全的建议，这些建议将为 2026 年召开的高级别会议提供参考借鉴；

18. 决定于 2026 年在纽约召开一次加强全球道路安全问题高级别会议，对本宣言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中期审查，旨在找出差距并提出解决办法，加快到 2030 年实现与道路安全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具体目标的进展，应至迟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期间决定审查的范围和方式，同时考虑到振兴大会工作。